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2013】第一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姓名	唐永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徐卫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张小东

公司负责人唐永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卫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小东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3,002,970,554.28	2,849,588,479.36	5.3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元)	1,962,757,556.16	1,937,473,336.50	1.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6.18	6.10	1.31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65,580,959.43		-453.8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84		-450.00
	报告期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5,294,884.25	25,294,884.25	7.0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8	14.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8	14.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8	14.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0	1.30	增加0.05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6	1.26	增加0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84,480.5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64,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5,000.00
所得税影响额	-283,370.1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6,412.99
合计	783,697.41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1,887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项雷	2,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董志远	1,2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周科文	727,4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南方电网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	701,966	人民币普通股
史学花	576,600	人民币普通股
陈兴	502,990	人民币普通股
钱卫国	462,659	人民币普通股
杨艳丽	436,499	人民币普通股
新疆电力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交通银行	410,030	人民币普通股
安徽省电力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银行	394,551	人民币普通股

§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主要变动项目

项 目	本期金额(元)	上期金额(元)	变动金额(元)	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93,352,877.18	139,411,073.55	-46,058,196.37	-33.04	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所致。
预付款项	452,491,448.07	337,967,914.57	114,523,533.50	33.89	主要系销售合同增加，相应增加原材料预付款所致。
其他应收款	8,974,514.27	16,272,893.20	-7,298,378.93	-44.85	主要系其他应收款结算所致。
存货	614,751,255.13	447,885,961.24	166,865,293.89	37.26	主要系销售合同增加，相应增加原材料库存所致。
短期借款	393,604,400.00	231,000,000.00	162,604,400.00	70.39	主要系应付票据到期支付，资金需求量增加致银行贷款增加。
应付账款	34,343,612.19	62,042,525.79	-27,698,913.60	-44.65	主要系应付账款结算所致。
应交税费	-19,902,521.12	14,055,880.74	-33,958,401.86	-241.60	主要系增值税进项税金增加所致。

(二)利润表主要变动项目

项 目	本期金额(元)	上期金额(元)	变动金额(元)	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营业税金及附加	2,188,135.12	4,149,851.17	-1,961,716.05	-47.27	主要系增值税进项税金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	14,425,864.15	10,250,175.34	4,175,688.81	40.74	主要系运费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23,756,088.04	17,540,267.77	6,215,820.27	35.44	主要系研发费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3,033,893.33	1,493,312.66	1,540,580.67	103.17	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支付，资金需求增加致利息费用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601,602.47	-7,719,201.50	7,117,599.03	-92.21	主要系上期冲回较多所致。
营业外收入	1,248,480.53	176,165.28	1,072,315.25	608.70	主要系政府补贴增加所致。

(三)现金流量表主要变动项目

项 目	本期金额(元)	上期金额(元)	变动金额(元)	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580,959.43	75,046,707.13	-340,627,666.56	-453.89	主要系预付账款及存货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874,026.76	-6,435,319.60	-69,438,707.16	1,079.02	主要系募投项目投入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925,816.62	54,052,022.02	104,873,794.60	194.02	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支付，资金需求增加致贷款增加。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实际控制人(唐永清、唐志毅、唐维君、唐柯君)以及吕燕青、华伯春、唐红、张小东、刘仲华承诺：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目前该承诺正在履行中。

2、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唐志毅、唐永清、唐柯君、吕燕青、徐卫东、黎建文、王建洪、唐红、姚光利、华伯春还承诺：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6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目前该承诺正在履行中。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2013年3月31日，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决定以2012年年末总股本317,5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79,375,000元，结余的未分配利润全部转结至下年度。以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还需提交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唐永清
2013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0031 证券简称：中粮地产 公告编号：2013-008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第一季度报告

§ 1 重要提示

1.1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1.3所有董事均出席本次会议。

1.4本公司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5公司董事长閻政先生、财务总监崔建先生、财务部总经理张建国先生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3年1-3月	2012年1-3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65,456,613.01	839,310,173.91	15.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0,504,987.43	52,717,388.66	14.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7,176,955.09	-61,491,366.02	55.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12,495,445.22	-63,752,422.55	1845.0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3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3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6	1.16	增加0.10 个百分点
	2013年3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35,633,437,159.07	34,838,562,066.52	2.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4,834,217,480.69	4,763,805,453.76	1.4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049.95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8,640.11	政府无偿移交的专线电缆维销收入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6,742,400.00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1,912,322.72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80,836.07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1,250,000.00	杭州世外桃源等企业受托经营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16,435.09	-
减：所得税影响额	29,959,953.44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197,917.80	-
合计	87,681,942.52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57,139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粮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0.65	918,665,014	0	-	-
中国建设银行-上投摩根中国优势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	1.52	27,600,000	0	-	-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2	9,403,098	0	-	-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5	8,108,597	0	-	-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7	6,725,322	0	-	-
林骥	境内自然人	0.3	5,430,000	0	-	-
中国银行-华宝兴业动力组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	0.28	5,000,000	0	-	-
中江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资金信托(金狮95号)	基金、理财产品等	0.23	4,259,810	0	-	-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3	4,137,651	0	-	-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中小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	0.2	3,616,883	0	-	-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粮集团有限公司	918,665,014			人民币普通股	918,665,014	
中国建设银行-上投摩根中国优势证券投资基金	27,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600,000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9,403,098			人民币普通股	9,403,098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8,108,597			人民币普通股	8,108,597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6,725,322			人民币普通股	6,725,322	
林骥	5,4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430,000	
中国银行-华宝兴业动力组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0	
中江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资金信托(金狮95号)	4,259,810			人民币普通股	4,259,81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4,137,651			人民币普通股	4,137,651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中小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616,883			人民币普通股	3,616,88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控股股东与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未知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前十名08中粮债持有人持债情况表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债张数	持债比例
1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262,054	27.18
2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8L-FH002深	2,260,000	18.83
3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060,780	8.84
4	中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中石油年金产品-股票账户	1,000,770	8.34
5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万能-团险万能	800,000	6.67
6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774,940	6.46
7	全国社保基金二零三组合	340,000	2.83
8	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个险万能	300,000	2.50
9	信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分红-个险分红	300,000	2.50
10	英大泰和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	300,000	2.50

§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期末应收账款7,037.91万元，较年初38,247.27 万元减少81.60%，主要是本期收回商品房销售款。

2、期末应付账款204,650.90万元，较年初289,015.03万元减少29.19%，主要是本期支付工程款。

3、期末应交税费18,039.49 万元，较年初36,913.46万元减少51.13%，主要是本期缴付企业所得税、营业税款等。

4、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108,737.47万元，较年初193,737.47万元减少43.87%，主要是本期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减少。

5、本期销售费用5,367.02万元，较上年同期3,087.78万元增加73.81%，主要是本期广告宣传费及销售代理费较上年同期增加。

6、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11,249.54 万元，较上年同期-6,375.24万元增加1845.02%，主要是本期收到销售商品房款较上年同期增加。

7、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5,757.45 万元，较上年同期-27,357.88万元增加157.60%，主要是上年同期支付项目并购款项，而本期未发生此类事项。

8、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507.39万元，较上年同期122,364.84万元减少100.41%，主要是本期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1、报告期内，我司与瑞恒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就公司位于宝安22区改造范围内部分宗地的物业(即宝安22区厂房1栋及厂房食堂3栋二、三层)搬迁补偿达成了一致，签署了相关搬迁补偿协议。本次交易已经公司2013年1月23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初步估算，公司本次搬迁补偿预计税前收益约16,900万元。目前，瑞恒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已向公司提交了银行出具的不可撤销的无条件履约保函。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宝安22区物业搬迁补偿协议涉及金额已累计达到股东大会审议标准，以上事项将提交2013年5月10日召开的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详情请见我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13年1月24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2、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发展战略、证券市场情况以及公司经营与财务状况，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出售公司持有的招商证券(600999.sh)8,008,341股以及光大银行(601818.sh)4,835,354股。公司本次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税后利润约8,400万元。详情请见我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3年2月7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3、公司位于深圳市宝安区22区中粮工业园城市更新单元项目已于2012年5月31日被正式纳入《2012年深圳市城市更新单元计划第二批计划》。宝安区新安街道22区中粮工业园更新单元项目拟由工业用地更新为居住和商业用地，拟拆除重建用地面积40,597平方米，公司所占用地及建筑物权属比例均超过90%。

2013年2月6日，项目专项规划取得了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宝安管理局初审意见。按照《深圳市城市更新办法》及相关办法规定，该项目专项规划还需经市级更新主管部门审批通过，才能取得规划批复。项目专项规划的审批及实施主体确认具有不确定性。根据更新政策规定，在确认实施主体后，项目的实施还涉及补缴地价。目前，项目正在开展拆迁谈判、拆迁宣传等前期工作。详情请见我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2年3月17日披露的相关公告及2013年3月30日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中的相关披露内容。

4、2012年7月16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中粮地产集团深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公司")与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生活服务业合作区管理局(以下简称"前海管理局")签订了合作框架协议。协议约定双方在优势互补、平等协商的基础上，紧密开展合作对接，积极谋划双方在金融、物流、地产领域的合作。深圳公司具体负责前海合作区项目的推进、统筹、协调等工作。详情请参见我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2年7月17日披露的相关公告。目前，公司正在办理项目公司的注册登记。

5、2011年，公司位于深圳市宝安区的25区城市更新项目已被深圳市规划与国土资源委员会纳入《2011年深圳市城市更新单元规划制定计划第三批计划》，并完成了政府公示。2011年12月8日深圳市政府发布正式公告，批准25区城市更新项目立项。2012年12月，公司上报项目城市更新实施方案获政府备案，并于2013年3月取得深圳市2013年度重大项目证书，享受行政审批绿色通道。目前，项目正在开展拆迁谈判、拆迁宣传等前期工作。详情请见我司2013年3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2012年年度报告》中的相关披露内容。

6、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2011年2月18日发布的《关于做好深圳辖区上市公司内部控制规范试点有关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试点通知》)的要求，我司开始在集团总部各部门及下属重点子公司全面深入开展"上市公司内部控制规范试点工作"(以下简称"内控规范试点工作")。

报告期内，中粮地产内控审计机构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于2013年1月中开始本公司内控审计终审的现场工作，至2月中完成了全部审计的现场工作。在此期间，中粮地产内控办公室安排各下属公司内控专员负责对接，配合现场审计人员，协调现场工作，确保现场审计的顺利进行。

中粮地产内控办公室派出内控工作小组于2013年一季度对地产集团下属的14家公司2012年度内控情况进行检查，并将检查结果向内控领导小组进行了汇报。随后，中粮地产内控办公室下发了《整改通知》，要求下属各单位限期完成整改，并要求相关的总部所属职能部门负责督促各公司内控整改。

中粮地产内控办公室完成了对下属各单位的内控整改情况的审核工作后，起草了《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并经内控领导小组审核修改，提交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公司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认为《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真实情况，并同意将此报告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2013年3月28日中粮地产第七届第十八次董事会审核通过以上报告，独立董事对公司2012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独立意见。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核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公司已按要求于2013年3月30日披露《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中粮地产公司于2012年12月31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7、2009年11月2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中粮地产投资(北京)有限公司向中粮集团有限公司承租写字间并接受中粮集团下属企业北京凯莱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的相关物业服务，租赁期限为五年。报告期内，因项目运营管理需要，中粮地产投资(北京)有限公司不再租用以上中粮集团有限公司写字间，相关方经协商已解除租赁协议，自2013年1月1日起不再支付租金和其他相关费用。

3.2.1 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及相关方承诺事项履行表

承诺事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本次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中粮集团将以深宝恒作为整合及发展中粮集团房地产业务的专业平台，并采取逐步注入优质资产等多种形式，将深宝恒或为其名称使用的房地产开发商。同时，中粮集团将推动深宝恒尽快建立并完善包括股权激励计划在内的管理团队激励约束机制。	2005-12-28	长期有效	1、为配合控股股东中粮集团履行上述第一项承诺，2006年4月底，公司正式更名为"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6月份，管理层重新设计并确定了公司总部组织架构，搭建起管理平台。2007年8月，公司主推2007年度配股方案，通过向控股股东配股价募集资金收购控股股东旗下天泰置业有限公司51%的股权及厦门鹏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100%的股权；2008年6月27日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控股股东持有的天泰置业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目前上述股权收购相关工商变更手续已经办理完毕。控股股东注入优质资产的承诺已经履行。 2、2007年12月2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并公告，由于经济环境、有关政策及资本市场等诸多方面因素发生重大变化，若继续执行上述股权激励方案将难以真正起到应有的激励效果，因此2009年3月4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同意终止上述股权激励计划及相关实施方案。 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发展状况，适时推出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的股权激励新方案，从而推动股东和上市公司的长远利益。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1.中粮集团地产业务发展战略 本集团将以中粮地产作为整合及发展中粮集团房地产业务的专业平台，在战略规划上，本集团目前拟将中粮地产作为集团在地产业务发展的平台，并采取有效措施避免同业竞争。 2.控股团住宅地产业务发展的承诺 (1)在中粮地产所属住宅地产开发业务的城市中，本集团不再从事新的住宅地产业务。 (2)在中粮地产进行住宅地产开发的城市中，若中粮地产因资金实力不足等原因不足以获得新的住宅地产项目，由本集团可能利用自身优势获得该等项目时，则在获取该等项目后，将在同等商业条件下将其优先转让给中粮地产或采取合作方式由中粮地产为主开发；若中粮地产不受让该等项目，本集团将在该等项目进入实质销售阶段之前整体转让给其他非关联的第三方，而不就该项目进行销售。 (3)若中粮地产拟在其现有进行住宅地产开发的城市之外的城市，进行住宅地产开发业务，而本集团已在该等城市中开展住宅地产开发业务时，则本集团同意停止在该等城市中住宅地产开发业务的经营，并同意中粮地产对正在经营的住宅地产项目在同等商业条件下享有优先收购权或采取合作方式由中粮地产为主开发。 3.其他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除住宅地产业务外，本集团不存在从事与中粮地产主营业务相同或相近业务的情况，在该等业务方中粮地产主营业务期间，本集团将不会直接从事与其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 以上承诺请参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于2007年8月8日披露的公告。	2007-3-21	长期有效	2007年8月，公司通过配售股份募集资金收购控股股东旗下天泰置业有限公司51%的股权及厦门鹏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100%的股权；2008年公司收购控股股东持有的天泰置业有限公司剩余49%股权的议案，目前上述股权收购相关工商变更手续已经办理完毕。2009年，公司拟通过配股募资收购控股股东中粮集团有限公司拥有的5家住宅开发房地产公司的股权，分别是上海加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51%的股权、苏源集团江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51%的股权、苏源集团江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90%的股权、苏州天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90%的股权、北京中粮万科假日风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50%的股权和万科中粮(苏州)置业有限公司49%的股权。2010年，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换股总机制及方案，同意以自有资金向持有收购上述部分资产，目前，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了上海加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51%的股权及苏源集团江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90%的股权。根据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司全资子公司中粮地产(北京)有限公司收购北京中粮万科假日风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50%的股权。 另一方面，公司对不适宜收购的项目进行托管。公司先后于2009年11月召开的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12年4月召开的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委托控股管理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受托经营管理控股股东中粮集团有限公司下属相关房地产公司的业务。目前公司已受托经营管理杭州中梅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沈阳天悦城房产开发有限公司、重庆地产(成都)有限公司、中粮鹏利(成都)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上海鹏利置业发展有限公司和苏州苏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等六家控股股东下属房地产公司。具体详情请参见所司在巨潮资讯网上2012年4月24日的相关公告以及《2012年年度报告》中的相关内容。 公司目前与控股股东中粮集团之间不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情况。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	不适用			
是否就导致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问题作出承诺	是			
承诺的解决期限	长期有效			
解决方式	请见以上"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的履行情况			
承诺的履行情况	请见以上"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的履行情况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5.2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承诺事项	证券简称	投资金额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600999	招商证券	78,835,901.40	1.36%	764,824,674.92	75,392,841.43	16,343,589.53
601818	光大银行	6,165,763.00	-	0.00	8,541,400.61	-6,436,550.03
合计		85,001,664.40	-	764,824,674.92	83,934,242.04	9,907,039.50

3.5.3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拟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5.4 08中粮债情况说明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经其总行授权)为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08中粮债本息兑付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报告期内，担保人持续盈利，资产安全，信用状况没有发生重大变化。2012年8月公司完成了08中粮债2012年付息工作。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信状况没有发生明显变化，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78.70%。

3.5.5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3年1月14日	深圳公司办公地点	实地调研	机构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基本情况及2012年经营情况，土地储备、对市场的判断，以及中粮集团整合进展情况及公司的定位
2013年1月23日	深圳公司办公地点	实地调研	机构	国信证券、英大证券、中投证券、华夏基金	公司基本情况及2012年经营情况、公司产品定位、金融资产的处置、拟海项目及深圳城市更新项目情况、深圳市工业地产新政对公司的影响，以及中粮集团整合进展情况及公司的定位
2013年2月27日	深圳公司办公地点，公司项目现场	实地调研	机构	银河证券	公司基本情况及2012年经营情况，公司项目分布及开发情况，土地储备情况以及前海项目及深圳城市更新项目情况

3.6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6.1 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611 证券简称：四海股份 公告编号：2013-03

内蒙古四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寿浩良、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守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俞华芬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财务数据

本报告期对以前期间财务数据是否进行了追溯调整或重述

□ 是 √ 否

	2013年1-3月	2012年1-3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5,973,463.00	45,452,977.82	67.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210,120.68	-1,151,708.19	-265.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210,120.68	-1,191,069.40	-253.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6,732,210.47	11,574,096.37	390.1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3	-0.004	-2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3	-0.004	-2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2%	-0.18%	-0.54%
	2013年3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751,881,964.23	717,563,244.18	4.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79,995,702.76	584,205,823.44	-0.7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32,30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众禾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54%	50,000,000	0	质押	50,000,000
陈凤珠	境内自然人	4.82%	15,500,000	0		
曹延峰	境内自然人	3%	9,661,679	0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新股信贷资产1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	8,999,921	0		
浙江天堂硅谷鲲鹏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8%	5,400,000	0		
呼和浩特卷烟厂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7%	2,808,000	0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9%	2,527,189	0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7%	2,469,916	0		
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凯诺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2%	2,000,000	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息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3%	1,695,26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浙江众禾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00	
陈凤珠	1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0	
曹延峰	9,661,679			人民币普通股	9,661,679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新股信贷资产1	8,999,921			人民币普通股	8,999,921	
浙江天堂硅谷鲲鹏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400,000	
呼和浩特卷烟厂	2,808,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08,000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2,527,189			人民币普通股	2,527,189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2,469,916			人民币普通股	2,469,916	
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凯诺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695,260			人民币普通股	1,695,26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相互间是否有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注1、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浙江众禾投资有限公司于2011年4月11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3900